



中央编办、司法部负责人就《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答记者问

□ 新华社记者

2026年10月17日，国务院总理李强签署第849号国务院令，公布《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6年12月1日起施行。日前，中央编办、司法部负责人就《条例》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条例修订的背景和总体思路。

答：党中央高度重视事业单位改革。习近平总书记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为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推动事业单位高质量发展指明方向。党中央、国务院对深化事业单位改革作出新部署，提出新要求。事业单位在提供公共服务、保障基本民生方面承担着重要职能。《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自1998年公布施行以来，在促进公益事业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近年来，一些事业单位出现偏离公益目标、公益职责履行不到位等问题，损害事业单位形象，侵害人民群众权益。为推动事业单位持续健康发展，贯彻落实改革精神，亟需修改现行条例。

《条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推动各类事业单位坚守公益目标、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重点把握以下方面：一是坚持党的领导，明确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及事业单位应当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二是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中的突出问题，总结吸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实践经验，针对性

强化公益性职责履行，压实监管责任，优化设立及注销程序等，强化全链条监督管理。三是强化制度衔接，注重与有关法律法规的衔接协调。

问：《条例》如何体现和落实加强党的领导要求？

答：《条例》聚焦加强党的领导，重点作出四个方面规定。一是强调事业单位应当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二是规定根据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在事业单位成立党的组织，完善事业单位党的领导体制，健全议事决策机制，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强化正风肃纪反腐，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三是规定主管部门和举办单位党组织根据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监督指导事业单位党组织加强党的领导，落实党建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开展巡视巡察和党建监督。四是规定登记管理机关发现事业单位党的建设存在问题的，及时通报有关方面。

问：《条例》对强化事业单位公益性职责作了哪些规定？

答：《条例》聚焦公益性这一事业单位根本属性，重点作出四个方面规定。一是规定事业单位应当坚持以服务社会公共利益为宗旨，树立社会效益优先的鲜明导向，不断提高公益服务的质量和效益，促进公益事业健康发展。同时强调事业单位不得偏离公益服务主责主业，不得超出规定的职责范围开展业务活动，不得违规举办企业，不得违反非营利法人规定，不得开展虚假宣传。二是

规定主管部门和举办单位对事业单位开展公益服务效果评价，督促指导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事业单位明确服务事项指南和工作流程并向社会公开，督促偏离公益目标的政策指导和监督检查职责，督促主管部门和举办单位履行直接监督责任，行业管理部门履行行业指导责任。对问题突出、责任缺失的，应当及时约谈提醒，督促整改；对整改不到位、造成恶劣影响的，应当按规定处理。四是规定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政策举办企业的，应当符合其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为实现公益目标的服务，并按照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问：《条例》在强化事业单位监督管理方面作了哪些规定？

答：《条例》强化部门协同，提升监管合力，重点作出五个方面规定。一是规定主管部门、举办单位应当对事业单位的申请材料严格审查把关，对其合法性、真实性、有效性逐一进行核查验证，经举办单位审核、主管部门复核后，提交登记管理机关办理登记。同时，要求主管部门和举办单位对事业单位依法开展活动，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等加强监督管理，对事业单位年度报告进行审查。二是规定登记管理机关对事业单位执行《条例》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事业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实施信用管理，建立事业单位异常名录，对事业单位违反《条例》行为进行查处，对违反《条例》规定的主管部门、举办单位、事业单位中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按照有关规定提出处理处分建

议。三是规定行业管理部门应当制定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事业单位的行业标准、服务规范，加强对师德师风、医德医风、科研诚信等行风建设的监督检查；明确财政、审计、税务等有关部门应当依法履行对事业单位的监督管理职责。四是规定登记管理机关与社会工作、网信、公安、民政、市场监管等部门加强事业单位监管联动，在问题发现、线索移送、结果反馈等方面加强协同配合。五是规定登记管理机关应当公开登记管理相关信息，以及事业单位负面清单等情况。

问：《条例》在规范优化登记服务方面有哪些举措？

答：《条例》坚持严格管理、协同高效，重点作出三个方面规定。一是严把法人“入口”，规定事业单位经审批机关批准设立后，办理登记取得法人资格，未经登记的，不得以事业单位法人名义开展活动。二是完善法人“出口”，规定事业单位被撤销、整合等，符合国家规定条件的，可以适用简易程序办理注销登记。三是规定登记管理机关应当与有关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

问：如何抓好《条例》的贯彻落实？

答：中央编办、司法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条例》的宣讲解读和培训，指导各级登记管理机关和相关方面工作人员准确理解和把握《条例》内容，严格执行《条例》规定。二是完善配套制度，研究制定实施细则，细化具体举措，确保落地见效。三是加强统筹协调，与相关部门加强协同配合，完善工作机制，共同做好《条例》贯彻实施。

新华社北京10月26日电

关注·筑牢反诈防线

图① 连日来，江苏省宝应县公安局组织民警、网格员与志愿者开展反诈宣传，同时做好网格巡查、矛盾纠纷排查等工作。图为城北派出所民警走进泰山东村社区开展反诈宣传。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沈冬兵 摄

图② 近日，湖北省宜昌市公安局夷陵区分局雾渡河派出所组织民辅警下沉辖区各村组，向村民宣讲防火、防盗、防诈骗等安全知识。图为民警叮嘱村民反诈防骗守好“钱袋子”。

本报记者 何正鑫
本报通讯员 覃楷 摄

图③ 近日，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总工会联合相山区人民检察院在工会驿站开展“普法进驿站 关爱环卫工”活动。图为检察官向环卫工人讲解反诈知识。

本报通讯员 张峰 摄



上接第一版

无书记员记录庭审模式改革、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诉讼服务集约深化……这些审判辅助事务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带来的新变化，已成为雄安法院工作的日常。

雄安中院积极探索推行全流程数字化办案机制，在两级法院全面试行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工作，实现案件从立案、分案、制作文书、结案归档、文书送达等业务在线办理。依托智慧庭审系统，法官可在线调阅案件电子卷宗，查询关联案件、法律文书，同时支持电子质证、电子签名等功能，满足全流程数字化办案需求。此外，该院在全省率先建成两级法院集约编目中心，案件信息自动归填，电子卷宗全流程精细编目、规范归目，从源头夯实电子卷宗数字化基础。

在河北省检察院雄安新区分院、河北省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的深入应用，让



筑牢“未来之城”法治根基

“数据多跑路、干警少跑腿”从愿景照进现实。检察官轻点鼠标，公安侦查卷宗、法院裁判文书便可在同一平台上“一键直达”、无缝流转。“过去移送一个案件，抱着厚厚的卷宗来回跑是常态，现在网上一点击，几分钟就完成了。”办案检察官深有感触地说。

走进雄安新区博远路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巨大的电子屏幕上闪烁着实时画面，尽显智慧警务新风貌。

据悉，博远路派出所聚焦高发案区域和重点时段开展常态化线上巡防，工作人员轻点鼠标即可捕捉可疑情况，即时调度街面警力处置，实现精准防控。在地面智巡基础上，搭建无人机应用平台，依托4条固定航线每日巡航，9架无人机随时待命，构建空地联动立体安防屏障。同时，该所推进治安要素全景图平台建设，整合辖区各类基层治安数

据，推动辖区全维度治安要素纳入数字化管理体系，不断夯实基层社会治理数字化根基。

开辟社会治理新境界

“我刚到家，你们怎么就找上门来了？”面对突然敲开家门的执行法官，被执行人满脸惊愕。他不知道，半个小时前，雄安中院“数智执行”系统已锁定其行踪。

为破解执行“查人找物难”，雄安中院依托新区“云上一座城”建设成果，创新搭建“数智执行”查人找物辅助系统，该系统将新区多个平台信息深度融合。

据统计，2025年以来，该系统查人找物成功率稳步上升，辅助发现被执行人136人，化解难案积案121件，推动执行到位总金额1017万元，实现执行查人找物工作从“人海战术”

向“智慧抓取”跃升。

此前，安新县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某环境公司污泥转运不及时破坏白洋淀湿地生态环境案中，检察官依托雄安新区分院检察大数据综合指挥中心，将垃圾中转站转运记录与污水处理站处理记录，用电数据关联碰撞，查明该公司污水处理站存在污泥处置不规范问题。检察官掌握此进一步实地调查核实，并依法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清污污泥170余吨。

针对群众对便捷法律服务的需求，雄安新区以数字化、智能化赋能公共法律服务，推动实体、网络、热线平台深度融合，实行“7×24小时”运营，打造标准统一、功能完备、上下贯通、整体联动的智慧化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同时，建成雄安新区公共法律服务网络矩阵，提高自助下单、智能文本客服、智能语音等智能化应用水平，切实提升群众法治获得感。

刘惠在平安黑龙江建设工作会议上强调 加快推进更高水平平安黑龙江建设

本报讯 记者崔东凯 张冲 近日，平安黑龙江建设工作会议在哈尔滨召开。会议全面贯彻落实平安中国建设工作会议精神 and 省委工作要求，部署更高水平平安黑龙江建设工作。黑龙江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惠出席并讲话。

会议强调，国泰民安是人民群众的愿望，是我们党为之奋斗的目标。全省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加强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立体

化边境防控、涉稳风险全链条防范化解体系和能力建设，全面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体系、公共安全体系、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建设，注重惩防并举、标本兼治，强化法治支撑、科技赋能，着力夯实基层基础，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全力以赴加快推进更高水平平安黑龙江建设，实现国家更加安全，社会更加有序，治理更加有效，人民更加满意，为护航龙江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上接第一版

习近平党建思想蕴含的崇高追求，彰显“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精神境界——

“这么大一个国家，责任非常重、工作非常艰巨，我将无我，不负人民。我愿意做到一个‘无我’的状态，为中国的发展奉献自己。”

习近平总书记的肺腑之言，让世人感受到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的崇高风范，展现出习近平党建思想的精神境界。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勉励广大党员干部强化公仆意识，强调共产党的干部要坚持当“老百姓的官”，把自己也当成老百姓，不要做官当老爷，叮嘱年轻干部要自觉做矢志为民造福的无私奉献者。

这份精神境界，是矢志不渝的追求，也是脚踏实地的行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在內化于心、外化于行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

明道笃行，以全面从严治党成效取信于民

2026年3月5日下午，人民大会堂东大厅，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来到他所在的江苏代表团参加审议。

聚焦全面从严治党的习近平总书记同代表们交流时的一番话意蕴深刻：“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以全面从严治党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凝聚推进事业发展的磅礴力量。”

以全面从严治党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这是践行初心使命的题中之义，也是一以贯之的实践要求。

在习近平党建思想引领下，广大党员干部为民初心更加坚定，党风政风为之一新，制度约束更加有力，全面从严治党进一步赢得人民信赖，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了坚强保障。

固本培元，党员干部的宗旨意识更加牢固——

2026年春节假期后，以县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为重点的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在全党如火如荼开展。

以此为契机，广大党员干部拧紧干事创业“总开关”，自觉校正偏差，摒弃急功近利的虚浮作风，“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的观念深入人心。

思想上松一寸，行动上就会散一尺。树牢宗旨意识，从来不是一劳永逸。

新时代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部署开展9次党内集中教育，不断补钙壮骨，固本培元，引领广大党员干部在思想淬炼中校准为民初心，各级党组织、组织部门、党校（行政学院）和干部学院分级分类开展专题培训，推动党员干部拓宽思路视野、提升服务水平。

理想信念更加坚定，为民情怀愈发深厚，干事热情持续高涨，学习培训的丰硕成果正源源不断转化为广大党员干部为民造福的自觉行动。

激浊扬清，清风正气更加可感可及——

2026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江苏镇江考察时，有着50多年党龄的老党员崔荣海紧握总书记的手说：“您是腐败分子的克星，全国人民的福星！”

习近平总书记面带笑容、语气坚定：“不辜负全国人民的期望。”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牢记“人民群众最痛恨腐败，我们必须顺应民心”，以刮骨疗毒、壮士断腕的勇气推动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

相对于“远在天边”的“老虎”，群众对“近在眼前”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感受更为真切。

近年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在全国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紧盯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取得明显成效。

从整治中小学“校园餐”突出问题，让孩子吃上“安全餐”“健康餐”“放心餐”，到紧盯养老服务关键环节，监督守护“夕阳红”，各级各地打掉一批“小官大贪”，揪出一批“漏网之鱼”，挖出一批地域性系统性“窝案串案”，让老百姓真切感受到正风反腐加力度，清风正气在身边。

此前，安新县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某环境公司污泥转运不及时破坏白洋淀湿地生态环境案中，检察官依托雄安新区分院检察大数据综合指挥中心，将垃圾中转站转运记录与污水处理站处理记录，用电数据关联碰撞，查明该公司污水处理站存在污泥处置不规范问题。检察官掌握此进一步实地调查核实，并依法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清污污泥170余吨。

针对群众对便捷法律服务的需求，雄安新区以数字化、智能化赋能公共法律服务，推动实体、网络、热线平台深度融合，实行“7×24小时”运营，打造标准统一、功能完备、上下贯通、整体联动的智慧化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同时，建成雄安新区公共法律服务网络矩阵，提高自助下单、智能文本客服、智能语音等智能化应用水平，切实提升群众法治获得感。

建章立制，群众利益的制度保障愈发坚实——

2023年12月，修订后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全文发布，这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对这一条例的第三次修订，明确对侵害群众利益行为列出负面清单，作出处分规定。

小智治事，大智治制。

施行《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让基层干部有更多时间精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修订《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规定》，要求农村干部廉洁履职，办好农民身边事；中央、省、市、县四级全部建立巡视巡察制度，推动党的自我监督和人民监督有机统一……一系列举措管住权力边界，守护人民利益。

以制度管权，以监督护民，把人民力量融入管党治党日常，党的执政根基不断厚植。

持之以恒，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

“坚定信心、接续奋斗，必须紧紧依靠人民创造历史伟业。”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引领全党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与人民风雨同舟、心心相印。

新征程是充满光荣和梦想的远征，是党和人民的初心，必须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从人民根本利益出发，把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向前进。

服务人民，不断加强能力建设——

“‘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能否顺利完成，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起着决定性作用，全党要在这方面狠下功夫。”阔步新征程，习近平总书记对党的能力建设提出新要求。

加强党的能力建设，必须把为民造福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提高做好群众工作的本领摆在重要位置。

面向未来，要准确把握新时代群众工作的特点和规律，在服务群众的躬身实践中，察民情、听民声，解民忧、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更好回应人民群众新期待。

问计于民，汲取兴党强国的智慧力量——

2026年3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十五五”规划纲要。

纲要编制过程，正是将“群众金点子”化为“发展金钥匙”的生动实践。对此，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建议，有关部门要认真研究吸纳。”

人民群众中蕴藏着党强党国的智慧和力量。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足调查研究的基本功，才能让决策更接地气，让政策更得人心。

前进道路上，要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充分释放群众身上所蕴藏的创造潜力和聪明才智，在工作实践中不断激发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把群众创造的新鲜经验转化为有效举措。

不负人民，保持刀刃向内的勇气——

在2026年新年贺词中，习近平总书记向全党发出号召：“要砥砺初心使命，持之以恒、久久为功，继续回答好延安‘窑洞’之问”。

从孕育于陕北窑洞中的“人民监督”，到立足长期执政提出的“自我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的两个答案相互辉映，映照着同一个真理：“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

新征程上，要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注重防范化解脱离群众、动摇根基的风险，牢记“人民群众反对什么、痛恨什么，我们就要坚决防范和打击”，“打虎”“拍蝇”“猎狐”不停步，剑指一切引起人民反感、危害人民利益的行为作风，坚决同一切消极腐败现象斗争到底。

民心为本，固江山伟业；初心如磐，向复兴征程。

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信心坚定、豪情满怀：只要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深植根人民，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党的事业就无往而不胜。

新华社北京10月26日电

强化检察监督守护群众合法权益

上接第一版

再如，四川李某工伤赔偿待遇给付案中，社保部门以地方政府规范性文件为依据，拒绝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李某的工伤待遇。检察机关审查认为相关文件缺乏上位法依据，依法提出抗诉并推动对该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后该文件被废止。最高法院最终采纳抗诉意见，判令社保部门核定并支付李某相关保险待遇，为身处困境的劳动者撑起法治保护伞。这些案例表明，行政检察监督既是个案纠错，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也注重以个案监督推动完善制度规范，校准执法尺度，促进依法行政。

行政权力运行关系千家万户。行政检察监督不是制造对立，而是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有错必纠。从个案纠错到推动源头治理，从定分止争到促进规范执法，行政检察监督正把可感可及的公平正义送到群众身边。期待更多高质量的行政检察监督持续打通民生维权堵点，让每一个普通人都能在具体案件中感受到法治的温度与力量。